

证券代码：000510

证券简称：金路集团

公告编号：定 2018-04 号

#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江东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振亚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东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1,539,848,077.72	1,500,774,383.98	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915,418,499.85	853,110,721.99	7.3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28,403,939.97	46.83%	1,622,404,281.50	2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1,062,476.39	236.96%	84,444,715.18	11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12,157.64	-35.93%	81,465,164.20	6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189,828,551.70	306.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2	237.04%	0.1386	113.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2	237.04%	0.1386	113.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	0.84%	9.43%	4.6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52,403.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34,301.10	
债务重组损益	1,866,378.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	384,051.40	

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3,828.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171.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119.16	
合计	2,979,550.9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2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江东	境内自然人	13.05%	79,528,418	59,646,313	质押	79,520,000
深圳首控国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6%	61,258,365	0	质押	32,989,998
德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4%	21,556,124	0		
汉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12,560,365	0	冻结	12,560,365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荣兴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54%	9,411,001	0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	7,798,809	0		

黄鑫	境内自然人	0.90%	5,459,500	0		
汪树春	境内自然人	0.78%	4,740,900	0		
深圳市顺旺资产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74%	4,491,878	0		
刘效敏	境内自然人	0.73%	4,471,32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首控国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61,258,365	人民币普通股	61,258,365			
德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1,556,124	人民币普通股	21,556,124			
刘江东	19,882,105	人民币普通股	19,882,105			
汉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560,365	人民币普通股	12,560,365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荣兴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9,411,001	人民币普通股	9,411,001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7,798,809	人民币普通股	7,798,809			
黄鑫	5,459,500	人民币普通股	5,459,500			
汪树春	4,740,9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0,900			
深圳市顺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491,878	人民币普通股	4,491,878			
刘效敏	4,471,320	人民币普通股	4,471,3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其中公司股东刘效敏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967,9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503,42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471,32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期末数 24,046,170.12 元较年初数 5,930,946.79 元增加 3.05 倍，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根据销售合同对部份客户实行赊销所致；

2. 预付款项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4.97 倍，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预付电费及原材料货款尚未取得发票进行结算所致；

3.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51.4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新增部份其他往来款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63.2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取得的增值税进项税留抵额较年初增加所致；

5.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149.1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支付的技改工程款较年初增加所致；

6. 短期借款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52.9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归还了到期的银行借款所致；

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59.31%，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采购时使用承兑汇票结算的金额增加所致；

8. 预收账款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48.3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预收的树脂及烧碱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9.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45.55%，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工资薪金所致；

10. 应交税费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35.61%，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增值税销项税所致；

11. 专项储备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82.83%，主要是由于报告期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未使用完毕所致；

12. 销售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71.75%，主要是由于上年末公司收购了罗江海诚运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报告期其运输收入与销售费用中的运输费用进行了合并抵销所致；

13. 财务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52.62%，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相应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14.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163.07%，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按会计准则及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15. 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3.29 倍，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债务重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6.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81.24%，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下属子公司树脂公司因实施价格垄断受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罚款 1021.40 万元所致；

17. 企业所得税本期数 1,626,639.41 元较上年同期数 74,060.16 元增加 1,552,579.25 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下属子公司金路物流公司及仓储公司实现利润增加，相应计缴的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多流入 143,127,874.09 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主导产品树脂及烧碱销售价格同比上升相应收到的货款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采购原材料以应付票据方式结算的金额同比增加相应减少现金流出所致；

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少流出 15,275,793.57 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支付的技改工程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多流出 230,429,566.83 元，主要是到由于报告期归还的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支付的股利分红款增加所致；

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多流出 72,025,899.17 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多流入 143,127,874.09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少流出 15,275,793.57 元以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多流出 230,429,566.83 元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六、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PVC 期货	无	否	套期保值	151	2018年08月03日	2018年09月30日	151	151	189.41	0	0	0.00%	38.41
合计				151	--	--	151	151	189.41	0	0	0.00%	38.41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 PVC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7年01月18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公司开展 PVC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从事套期保值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公司为此建立了相关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及相关实施细则，合理设置套期保值业务组织机构，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及时识别可能出现的法律法规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及现金流等风险，并对此进行充分评估并采取有效控制补救措施。</p> <p>报告期，公司开展的 PVC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均严格规范的履行了审核、审批程序，严格按照审核后的套保方案进行操作。</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衍生品交易品种主要在期货交易所交易，市场透明度大，成交活跃，成交价格 and 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p>公司衍生品投资相关管理制度及实施细则等就公司开展 PVC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行为明确了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 PVC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锁定公司的生产成本，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和平抑价格震荡的能力；报告期，公司开展 PVC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严格遵守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衍生品投资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审议、操作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p>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